

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2026-2028年）赛汗塔拉片区湿地生态修复部分专项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2026-2028年）赛汗塔拉片区湿地生态修复部分专项 已由 包头市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包头市九原区林业和草原局，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项目名称：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2026-2028年）赛汗塔拉片区湿地生态修复部分专项

2.2建设地点：包头市赛汗塔拉城中草原

2.3招标规模：包括河道水系连通工程、河道岸线维护工程和退化湿地植被恢复工程三部分。其中，河道水系连通工程57.27万立方米，河道岸线维护工程19.16千米，退化湿地植被恢复工程28.74公顷，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4项目计划投资：1489.47万元

2.5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K1502002026050903001001	标段名称	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2026-2028年）赛汗塔拉片区湿地生态修复部分专项
招标范围	工程-工程施工-林业工程-林业生态环境工程;工程-其他工程-环境工程-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		
合同估算价（万元）	1243.35	工期（日历天）	1097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所有标段 接收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确定联合体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明确联合体各方的拟承担的工作、责任和报酬分配方式；（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3）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4）以联合体方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业绩均予认可；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投标，以牵头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5）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从事本工程建设活动的专业技术管理人员、技术工人、资金、设备等条件。（2）投标人项目经理的资格条件：具有林草或林业或园林绿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经理。

3.3其他要求：（1）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3）投标人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备注：组成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成员均应提供。

4.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5-13 00:00 至 2026-05-18 23:59（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06-03 09: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上发布。

7.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林业和草原工程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20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包头市九原区林业和草原局

地 址：包头市九原区

联系人：周杰

联系电话：0472-6887394

招标代理：内蒙古恒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富力盈创公寓2715室

联系人：李艳

联系电话：0472-7106200

行业监管：包头市林业和草原局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青工路28号

联系人：刘瑞龙

联系电话：15247268127

9.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10.投标注意事项：

10.1、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10.2、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址：**【请点击下载】**

10.3、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10.4、[投标操作须知](#)

2026-05-13